

天下归元 著
暗风起，凤飞九霄，长空裂。

扶摇



第二卷·上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扶摇



第二卷·上
天下归元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LI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扶摇皇后.第二卷/天下归元著. — 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18.1
ISBN 978-7-5500-2467-0

I. ①扶… II. ①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5002 号

扶摇皇后·第二卷

FUYAO HUANGHOU DI ER JUAN

天下归元 著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 品 人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燕 兮
责任编辑	游灵通 程 玥
特约策划	大 俊
特约编辑	黄 悦 高利娟
封面设计	小 贾
版式设计	王雨晨
封面绘图	长 阳
封面题字	Kyrja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I 期 A 座 20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980mm 1/16
印 张	60.5
字 数	114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0-2467-0
定 价	108.00 元 (全三册)

赣版权登字 05-2017-41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发行电话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轩辕皇嗣

四

第一章 元宝卖艺 002

第二章 贵妃醉酒 015

第三章 有美同行 028

第四章 暗夜之魅 041

第五章 选后之争 053

第六章 千里寻踪 067

第七章 封后风波 080

第八章 神仙眷侣 089

第九章 彪悍皇后 099

第十章 斯人归来 112

第十一章 倾城之礼 127

第十二章 风起九霄 140

第十三章 血色昆京 155

第十四章 临天之焰 175

五

璇玑之谜

第十五章 烟花之年 192

第十六章 心在何方 205

目录

第一卷

六 扶风海寇

第三十五章	只如初见	484
第三十六章	未来女仇	495
第三十七章	皇后训练	508
第三十八章	集体抢劫	522
第三十九章	神通大法	535
第四十章	发羌王庭	549
第四十一章	心如泼水	559
第四十二章	罗刹月夜	572
第四十三章	我心如石	586
第四十四章	苦难逃奔	594
第四十五章	维京海盜	602
第四十六章	罗刹深海	614

下 册

第四十七章	我心惊尘	629
第四十八章	圣女非烟	642
七	穹苍长青	
第四十九章	绝域海谷	662
第五十章	以身相护	673



目 录

第十七章	连敲带打	217
第十八章	怡情之旅	232
第十九章	共枕之缘	245
第二十章	乘虚而入	257
第二十一章	两心离间	270
第二十二章	此心成狂	284
第二十三章	牢狱之遇	300

中 册

第二十四章	烟陵旧人	315
第二十五章	正宜夜奔	327
第二十六章	高调孟王	341
第二十七章	璇玑殿争	354
第二十八章	记忆之殇	367
第二十九章	顺藤摸瓜	380
第三十章	真相之痛	396
第三十一章	相思如此	413
第三十二章	爱恨如露	430
第三十三章	谁是狼王	449
第三十四章	女帝风临	463

第二卷

第五十一章	不借皇后	685
第五十二章	美人难追	700
第五十三章	神殿花痴	711
第五十四章	美人之计	723
第五十五章	危机暗藏	730
第五十六章	师门对抗	737
第五十七章	痛极惊心	752
第五十八章	元宝之择	765
第五十九章	苦心如此	772
第六十章	诸般心思	781
第六十一章	暗境之吻	795
第六十二章	大结局上	808
第六十三章	大结局中	849
第六十四章	大结局下	860
番外三	结婚记	923
番外四	神瑛皇后的小册子	948

四

轩辕皇嗣



扶摇
皇后

第一章

元宝卖艺

确实是美人——几天之前，孟扶摇还有幸亲眼观摩过人家美妙绝伦的身体。

当自认为来自现代、阅遍粉面朱唇的伪娘们的人间春色、对美和人体艺术有着深邃且通透了解并且因此而具有极高定力的孟大王依旧不能控制地流了满地口水并念念不忘的时候，基本就可以证明，该美色非常之牛叉。

孟扶摇的小宇宙在闪闪发光，人却向后退了退。

铁成抱着剑，奇怪地看着自己的主子——瞧她那表情，像是很想狼扑；瞧她那动作，却像是想狼奔，她到底想干吗？

铁大护卫从来就不操心自己主子的贞操问题——反正她身边的人都不是什么好东西，太子奸、瀚皇霸、宗越毒、云痕……云痕他看不顺眼——别问不顺眼的理由，不知道！

天下有配得上孟扶摇的人吗？铁护卫永远都会对这个问题坚决地摇头。

孟扶摇对着铁成的目光嘿嘿地笑了笑，这丫是会不会知道她用血淋淋的人生经验换来的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公式的——美人 = 麻烦，且成正比。

前方，美人还是一身黑衣，负手站在城关前的一个土包上，正俯视着夜色中的轩辕国境城关。他似乎十分适合黑色，那修长身体里透出的沉冷、劲捷，如夜色般无声无息又瞬间浸透大地。他也似乎十分喜欢紧身衣，全身上下扎束得一点多余布角都没有——很明显，

并不是为了凸显他那令人惊艳的身材，而是为了方便。

孟扶摇几乎可以想象得出来，这具流线一般利落的身体一旦全部展开投入黑暗，必然也会如一柄最锋利、最明锐、线条最流畅、最符合人体使用力学的熠熠匕首一般，瞬间毫无滞碍地划裂黑暗、一泻千里，就像黑色的细绸软缎迎上打磨得铮亮的剪刀，一剖而下，哧——没有阻力，速度最快。

这人的职业，九成九是杀手。

孟扶摇远远地蹲在一边，想看杀手美人怎么进入轩辕——轩辕的国境关卡十分严格，城楼高阔，有重兵把守，没有通行令者一律免进。孟扶摇倒是有轩辕的通行令，但是只有一枚，铁成那死孩子又不肯离开她身边，白天众目睽睽地闯关又实在太不符合孟大王素来的低调风格——她都是喜欢在夜里杀人的。

孟扶摇原本打算今夜悄悄闯过轩辕国境，不想在这里遇见美人了，看美人那牛叉的背影，通关令那么没个性的东西是肯定没有的。孟扶摇倒是很想知道，他要用什么办法过去。

夜色里，那个身影一动不动，然后，突然如一片落叶般飘起。

他一飘就飘上了城墙，自城楼角楼灯光照不到的死角里极其精准地穿过，轻轻贴上了墙面，整个人和铁黑色的墙面浑然一体。

他的姿势有点怪异——倒挂在城墙上、脚尖钩着城墙的缝隙，头和手垂下，垂在城门上方。那种姿势极其考验轻功，而且难度也很高。孟扶摇原以为他是和自己一样打算，趁夜渡越城墙、穿过城楼，必要时杀几个人，但看他倒挂在那里一动不动，竟然像是在等着什么。

孟扶摇好奇心起，悄悄潜近，趴在草丛里，也等着。

秋夜的月色森凉，轩辕国境前一片安详。月下巡逻游弋的士兵做梦也想不到，此刻，在他们身下的城墙上，有一人在默然等待；而在更远一点的山坡的草丛里，还有一双明亮的眼睛，如月色般熠熠生辉。

他们更不会知道，这两双冷静眼睛的主人，即将给轩辕带来的是无可挽回的巨大波澜。

月色一点点西斜，夜过了大半。那人很有耐心，孟扶摇也很有耐心，她伏在地上，突然听见了远处的马蹄声。

快捷的马蹄击打地面的声音刚才还在远处，转眼便到了近前。月色下的土路上，那匹白马十分雄骏、脚程极快，马上人犹自伏低身体连连驱策，显见是有急事。刹那白马便到了城门之下。

孟扶摇目光一闪——她知道美人要做什么了！只是……她皱起眉头，后续该怎么处

理呢？

一骑星火，连夜奔驰，迅速惊动了国境城门上的守兵。随即便听见一系列的脚步声、口令声，城头上迅速点起火把，一个队长模样的男子探身下望，高声喝问：“来者何人？夜不过关！”

马上的蒙面黑衣骑士冷笑一声，也不说话，向着城楼上探下来的灯火，森然亮出一面金色的令牌。

孟扶摇隔得远，看不清楚令牌的模样，只见城楼上的人似是吃了一惊，说话的声气也立刻变了：“不知是圣宫特使，在下失礼——来人，给大人开门！”

灯笼收了回去，又是一阵杂沓的脚步声。马上骑士又是一声得意的冷笑，双手抱胸，等待着城门为他打开。

便是这他犹自单独等待、城头上的人验明正身缩了回去、城门守兵还没来得及开门的一霎。

这唯一可以乘虚而入的一刻，倒挂在城门上方的人突然飘了下来，如一片枯叶自然地自枝头降落，一飘便飘到了那骑士马前。

那骑士刚刚自瞳孔里摄到一个淡淡的黑影，便突然觉得喉头一凉。

像美人纤指轻轻拂过花朵般漫不经心而轻俏，瞬间便摘落了生命的花瓣。

血光尚未来得及激射，黑衣美人剑尖一拍，不知怎的，鲜血便被封住。他扬手，黑暗中一个抚琴鸣笙般优雅的姿势，一道极其飘逸流畅的光弧划过，下一瞬，他手中已经多了张血淋淋的完整面皮！

他手一抬，将手中尸体向上一扔！

尸体无声地飞上城墙，他衣袖一振，袖底飞出一道白光，咻地穿过尸体，将尸体牢牢地钉在城门之上他刚才待过的位置！

吱呀——

沉重的城门于此刻开启。

此刻，进入守兵视野中的，已经是手擎着金牌的、刚才那个冷傲的“蒙面骑士”。守兵谦恭地弯腰，其余几个人按照惯例出城四处看了一下——轩辕国境防备谨慎，城墙附近没有任何可以遮掩身形的地方，连草丛都没有。

有个鼻子尖的士兵狐疑地嗅了嗅空气，疑惑地道：“怎么有点血腥气……”他话刚说到一半，小队长便对他狠狠地捣了一捣，对着那骑士的背影努了努嘴。士兵立即恍然——听说圣宫骑士都是国内执行顶级秘密任务的杀手，身上有血腥气再正常不过了。

守兵们没发现什么，放心地回去了，伸手一引，小心翼翼地请“骑士”进入国境。那人大喇喇地点了点头，突然半回身看了后方一眼，随即扬鞭策马，踏破秋夜月色而去。

城门再次缓缓合拢，山坡上，孟扶摇长长地舒了口气。

靠……真是狠人！出手之精准狠厉，时间拿捏简直妙到毫巅！

倒挂城门，等来猎物，猎物展示完令牌叫开城门后他再出手，从守兵验证令牌到下城不过区区半盏茶的工夫，他落下、杀人、剥皮、钉尸一气呵成，于抬手刹那之间便即完成，生生将杀人搞成了艺术。

最妙的就是钉尸，完全利用了人的思维盲点。因为四周没有可以藏尸体的地方，所以任谁也想不到抬头去看看城门之上，有具尸体被生生钉着。

可以想见，明天轩辕国境城关之上发现了这样一具被钉在城墙上的尸首，会引发怎样的轰动震惊。

这个杀手美人，不仅精擅杀人技巧，似乎还对轩辕国内的情形十分了解。看得出来，他知道今夜会有这个“圣宫特使”趁夜过关，特意来守株待兔、李代桃僵，他所夺的令牌，想必也非等闲之物。

此人来意不善，看来，轩辕国内要生事了。

孟扶摇想着他离去前的那一眼，这家伙是发现自己了吧？他那一眼是什么意思，叫我也学学？

于是，她就学了。

她学得不太好——人家割脸皮的手法太精妙，她不熟练，于是她画了好大的叉叉。

很快，诸国帝王情报专司的案头都放上了这样一条消息——×年×月×日，轩辕国境被侵入，侵入者手段狠毒大胆，吊尸三首于城门，其中一具面皮已失、两具脸上有叉，疑为轩辕邻国××、××示威所为。轩辕正缇骑四出、紧密搜查中，和平多年的五洲大陆或许即将再次掀起战火云云。

这份情报，自然也进入了大瀚情报司的视野，可惜诸位暗探正在忙着翻石头看下面有没有人，最近没人有空进入官署，于是，等到大瀚皇帝看到这份至关重要的情报时，已经很悲摧地错过了第一时间……

轩辕国的昆京护国寺向来是昆京第一热闹地儿，其风貌类似现代老北京的天桥，摆摊的、卖食的、倒卖文物的、练把式的，三教九流、鱼龙混杂，什么都有，当然都是些下等货色，比如山墙前的锅碗瓢盆、笤帚扫把、簸箕筐箩，基本上用上三次就可以回姥姥家了；

卖香面的回家就没了香气、卖木梳的没多久就会断齿、卖胡盐的里面掺了面，卖棉布的摊子上都是粗布、蓝布，颜色只有月白、灰、浅蓝等，平民百姓用的布料在库房里闷过，洗两水就烂边。

简而言之，这里是奸商聚居地、骗子集中营。不过唯因其杂乱，有时反而能淘到新鲜玩意儿和出乎意料的好东西。

护国寺山墙西边，一般是散戏摊儿和把式地儿，谁到谁先抢、早到早占地儿。

今儿一大早，锣声就响得震天，“大爷大妈、大哥大姐、诸位父老乡亲……”当当当当……

敲锣者用绳子和白布围住场地，三三两两的人群好奇地站定。

“走过路过，不要错过……”当当当当……

敲锣者额头上贴了块狗皮膏药，进进出出地摆着板凳，围观者稍稍多了点。

“兄弟们初到贵宝地……”敲锣者爬上凳子，围观者打哈欠。

“投亲无着，身无分文，大哥尚病在家中无钱医治……”敲锣者抹泪，围观者继续打哈欠。

“老板卷把铺盖扔出门……”敲锣者抹泪，围观者漠然。

“出门跌在了阴沟里……”抹泪的抹泪，漠然的漠然。

“砸到了阴沟里的一块骨头，两只争抢的狗以为俺要抢食，扑上来一边咬了俺一口……”敲锣者含泪颤颤地要扒裤子展示伤口，围观者齐齐地嘘了一声。

“从阴沟里爬出来，一辆马车碾了我大哥的手……”敲锣者号啕，展示“大哥”被包成粽子的爪子。围观者终于动容——这两死孩子，也太倒霉了点吧？

“俺大哥拽住人家不放手，想讨要医药费，被人家大姐一脚踢中了子孙根……”敲锣者泪奔，“大哥”默然咬牙颤抖，围观者同情——瞧把这孩子给激愤的。

“到医馆看伤，没钱买好药，黑心大夫给的药不晓得是什么烂货，生生都捂臭了，不信你们闻闻……”敲锣者作势要去解大哥的裤子，众人伸长脖子看得兴致勃勃。“大哥”捂紧裤裆，咬牙切齿，“我说主子，你可不可以差不多点？”

“……然后，又遇上了昆京恶霸……”

“得了，掏钱吧！”一个大妈含泪解开衣襟，再解开衣襟里的三重纽扣，掏出里面的小包，打开十三层手绢，露出双重包装的钱袋，从里面颤巍巍地拎出……一枚铜钱。

一枚铜钱啊！

众人皆以仰慕的目光望着敲锣的那丫——神啊！铁嘴啊！三十年没施舍过的铁母鸡，

今天居然破了戒了！

轩辕国昆京铁角大街柿子胡同的李家大妈，号称“昆京第一铁母鸡”，据说要想让她多掏一枚非必要的铜钱，比往轩辕王府家的兔子小郡主闺房里窝藏个男人还要难。

接着，众人的眼珠子又差点掉了下来。

敲锣者丝毫不理解这枚破纪录的、具有充分历史意义的铜钱的代表性和重要性，竟然伸手一拦，肃然道：“无功不受禄！我兄弟虽然穷，还不至于空手套白狼。今天是来献艺的，凭艺术挣钱，高尚，不然就真的沦为乞丐了。”

“娃，有志气！”大妈慈祥地看着敲锣的孩子——真是漂亮小子啊，卖到象姑馆，最起码值一两银子……

“尽卖嘴皮子！”有人不耐烦了，“会耍大刀吗，会玩月牙铲吗，会走丝绳吗，会耍幡吗？……”

敲锣者微笑，竖指，摇头，“那算什么新鲜的？兄弟初来贵地，自然要给父老乡亲们看点有意思的，才不辜负这天子脚下、煌煌国都！也让诸位见见世面，看看我这……”当当当当！又大力敲锣，“举世无双、风华绝代、玉树临风、一树梨花、惊天地泣鬼神、上穷碧落下黄泉、无论到哪儿都难见的——天下第一神兔！”

当当当当！“神兔”出场。

一身黑毛——易容过的、一件红袍——自己包袱里的、四条短腿——元宝大人的。

“神兔”风度翩翩地蹿上作为舞台的一个大红漆箱子，咧开露出四颗雪亮大门牙的标准笑容，冲看客彬彬有礼地挥爪。

此“兔”的原主人如果在场，大抵要捧心吐血——堂堂百年一出的珍贵神宠、智慧与人等等的稀罕宝鼠，落到孟扶摇这厮手中，竟然沦落到三流闹市卖艺谋生……

“神宠”本身却并没有什么高贵血统的自我意识，它十分享受被人群眼光包围的感受，慢条斯理地回眸一笑，四颗牙齿媚态横生……

“啊！小黑兔子！”

“耗子！”

“狸猫！”

“黄鼠狼！”

元宝大人黑了脸，恨恨地瞪孟扶摇——谁让你给我染黑毛的？破坏我玉树临风的形象！

“乡亲们看过来了啊！”孟扶摇卖力敲锣，“能认字的绝世神兔啊……”

“能认字？”

“不能吧？吹牛咧！”

“小子胡吹大气！小心挨黑砖头！”

孟扶摇一摆手，笑嘻嘻道：“真金不怕火炼，是骡子是马、是兔子是黄鼠狼，拉出来遛遛就知道了。”

她当当地敲着锣，将四面的人群都吸引了来。眼见几个衣着平凡但神色沉稳的男子也凑了过来，她目光一闪，笑吟吟道：“说起我这神兔，也没什么稀奇的，就是会对对子。”

人群里轰的一声——会认字已经够稀奇了，遑论对对子？立即有人兴致勃勃地喊：“要是能对不出来呢？”

“把我大哥送给你们做家奴！”黑心孟扶摇一指可怜的“大哥”铁成，“治好病，好歹是个能干活的壮实汉子呢！”

“那好，我先出个——红花！”

元宝大人鄙视地抬头，不理——太贬低本大人的智商了。

“拜托！五个字以上的成不？”孟扶摇叹气，“不要侮辱我们神兔大人的智慧。”

众人开始苦想对联。这些人都是苦哈哈的下层，墨水不多，一个汉子抓耳挠腮地想了半天，突然摸到个虱子，在嘴里咯噔一声咬了。此虱体形过大，硌着了牙齿。在悔恨牙齿过早衰老的同时，该汉子灵感突来，大叫：“此兔门牙忒大！”

元宝大人大怒，啪啪啪啪叨了几个字饼甩出来——“你妈后腿够粗！”

.....

“他爹出门撞大运！”

“你妈生你开小差！”

.....

“此处人杰地灵、山清水秀。”一穷儒来了兴致，摇头晃脑。

“你妈飞沙走石、鬼斧神工。”

.....

“噫吁嚱！尔畜怎可与人斗智！”穷儒暴怒。

“呜呼哉！你妈竟能较鼠更呆！”

李大妈呆滞地问孟扶摇：“它怎么句句都是你妈？”

孟扶摇神情怅惘地答：“因为丫缺少母爱……”

李大妈继续呆滞，“它、它……它真是只兔子？”

“其实啊……”孟扶摇意味深长地拖长声音，李大妈和围观诸人拼命竖起耳朵，“它就是只兔子。”

“……”

“妙啊！”

此时底下一片轰然叫好声，在护国寺溜达的人全都挤了过来，铜板如雨点般撒过来——神兔，当真神兔！

元宝大人挺胸腆肚咧嘴笑，非常进入角色地亲自叼了铜板往小筐箩里扔——自己劳动挣钱的感觉就是光荣啊！虽然这些铜板加起来都不够买它袍子上一个纽扣的……

孟扶摇抱拳，笑靥如花地打罗圈揖，“谢谢捧场！谢谢捧场……”

无数人涌上来，想要膜拜一下“识文断字，满嘴你妈”的神兔大人，孟扶摇一把将那个很有表现欲的家伙塞进了袖子里，微笑道：“人家怕羞，请勿打扰其思考创作。有什么事，可以和大人的经纪人——鄙人区区在下联系……”

元宝大人拼命在她袖子里横冲直撞——让我出来！你这死孩子，大人我难得找到了草根的快感……

李大妈挤进来，用打量金子的眼光慈祥地看着孟扶摇和她的袖子，“小哥儿，你在这儿人生地不熟的，你大哥又受了伤，要是不嫌弃，老婆子我家……”

“借一步说话。”沉稳的男声突然打断了两人的对话，语音平静中隐隐带着不可违抗的霸气。来人不止一个，左右一叉将李大妈挤走了。

李大妈抬头要骂，一眼扫到对方腰间隐隐露出的麒麟袋儿，立时变了脸色，噤声退了下去——这小子竟然被摄政王府的人看上了，也不知是福是祸……

“大哥有什么吩咐？”孟扶摇笑眯眯地问，“给赏钱吗？”

“赏钱自然会有，说不定比你想象得更多。”来人开门见山，指指孟扶摇的袖子，“你刚才那个什么‘神兔’，卖了给我们。”他用的是肯定语气，从怀里掏出一个沉甸甸的钱袋来，往孟扶摇怀里一扔，“三百两。”

远远围观的人哗的一声——三百两！那是寻常百姓之家十年的用度，摄政王府好大手笔！

也有人心领神会，羡慕地望着孟扶摇——听说前段日子王府小郡主出去了一趟，回来后就一直郁郁寡欢、常常生病，王爷向来疼爱这个女儿，常派人出门为她搜罗有趣的玩意儿，摄政王府的人八成是看上这个会对对子的兔子了，这小子好运道，三百两，发大财啦！

那护卫扔过钱袋，笃定地等着孟扶摇送上兔子。孟扶摇将钱袋在手中掂了掂，笑眯眯道：“好重啊……”一反手又扔了回去。

这下换成摄政王府的人惊讶了，那护卫眉头一竖，“你还敢嫌少？”

“非也，非也！”孟扶摇摇手指，“听说过没——有了一顿充，没了敲米桶。俺家神兔是俺浪迹天下之生财法宝，俺兄弟两人还指望靠它挣一辈子钱过活，如今一次卖了，以后到哪儿找活路去？”

“三百两还不够你用吗？”

“三百两啊……”孟扶摇笑了，转头看他，“按说是够用了，可是，有命拿没命花，要它干吗？”

“你什么意思？”护卫怔了怔，怒道，“你以为咱们是赖账的人？”

孟扶摇又摇头，怜悯地看着他——这孩子的智商怎么比“你妈神对”元宝大人还差呢？

“现在我拿了这三百两，出了这闹市，全昆京的贼们、强盗们、人牙子、赌坊大抵都要惦记着我了。”孟扶摇笑着瞟了瞟脸色一变退后的李大妈和另外一些混在人群里眼神闪烁、膀大腰圆的人士，“小子我筋骨嫩、面子薄，经不起咧！”

那护卫立时也明白过来，挑挑眉笑道：“你小子倒精明。那你要怎的？”

“给口实在饭吃。”孟扶摇摊手，“我兄弟二人浪迹天涯，也着实不想再走下去了。三百两就当买我兄弟做个家奴，公正实惠，童叟无欺。”

这个要求倒也不过分，那护卫却犯了犹豫。摄政王府不同于其他王公府邸，摄政王权倾天下，一等一地煊赫。王府是和皇宫连接在一起的，府中就等于宫中，所以摄政王府对进入一向要求很严，非有昆京户籍、身家清白且有人作保者不得入，而且这等外奴也只能在三门外打扫，内府家奴都是太监、宫女。这小子想进王府，他还真没权利让这兄弟俩进去。

孟扶摇看在眼里，也不说话，笑微微地道：“小子这几天都在这里卖艺，过几天也就换地方了。大人若喜欢，记得多来捧场！”说完毫不犹豫，干脆地转身便走。

“哎，你——”

那侍卫说了半句又停住了，他身侧一个护卫道：“这兔子着实好玩，小郡主一定喜欢。不如回去报给郡主听，要不要这东西，由她说话吧！”几人都点了点头，转身离去了。

孟扶摇将对话听在耳中，翘起唇角笑了笑——亮出我的元宝来，等你乖乖上门来……

孟扶摇卖艺卖了三天，每天的花样都不同。

第一天，对对子，“你妈神对”雷倒世人。